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广发聚祥保本基金")转型而成。广发聚祥保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31号)和《关于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字[2011]80号)的精准募集。(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16日正式生效。
由于保本期届满,广发聚祥保本基金本期存续保本,按照《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管理人对《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广发聚祥保本基金在保本期满后转型为非保本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投资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集中申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预示本基金业绩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离开申购基金时,投资者离开申购基金的产品特性,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期限收益,权衡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在做出投资决策后,投资人需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9月2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H(集中办公区)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183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段西军
8.注册资本:1,268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136%、15.763%、15.763%、9.463%和7.8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树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副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会员理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理事,证监会第一届、第春会兼职副会长,亚洲金融合作协会理事,中国证券业协会道德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国防教育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国防教育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管理层政策决策委员副主任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第三届、第四届理事会副理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第一届证券业文化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第一届证券业文化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第一届证券业文化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